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800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6日通过口头通知的方式临时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楼冠良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海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海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张海江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张海江先生具备履行职位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和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

附件：

张海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5年10月曾担任公司采购主管；2015年10月至2019年1月，曾担任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生管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1月，曾担任公司总裁办主任，2019年11月至2024年1月21日任监事会主席，2019年11月至2024年2月6日，担任公司监事。2019年11月至2023年9月曾担任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民用事业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宁波热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2.73万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相关规定所要求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